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天津分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拟成立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。

上述设立分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尚需按规定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手续，并最终
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信息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4日